

## 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

用人单位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津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杨朋珍
地理位置	孟津县朝阳镇朝阳街		
项目名称	洛阳津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2023年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项目简介	<p>受洛阳津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委托，于2023年10月对用人单位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通过对各工作场所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检验检测，判定其浓度(强度)是否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p> <p>洛阳津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人单位”），用人单位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县朝阳镇朝阳村。成立于2004年1月6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主要产品有磨机衬板、破碎机锤头、回转窑窑口、窑尾耐热钢护板、立磨衬板及磨辊制做、辊压机辊壳及辊子制做等。用人单位一线员工8人。生产采用单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每周工作6天。</p>		
项目负责人	李廷峰		
现场调查人	李廷峰、杨淑娟		
现场调查时间	2023. 10. 15	用人单位陪同人	杨朋珍
现场采样 检测人员	李廷峰、李保卫、赵浩麟、张舒豪		
采样、检测时间	2023. 10. 24	用人单位陪同人	杨朋珍
报告完成日期	2023. 11. 16	报告编号	DX/JP-ZP231015
用人单位(建设 项目)存在的职 业病危害因素及 检测结果	<p>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粉尘、噪声、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高温、一氧化碳</p> <p>检测结果： 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或强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评价结论与建议	<p>结论： 作业人员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或强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p>建议： (1) 加强职业病防护设施的维修保养工作，保证其正常发挥防护作用，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地面积尘及时清理，避免二次扬尘。 (2) 监督作业工人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未按规定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不得上岗作业。 (3) 管理组织要切实发挥管理作用，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职业卫生有关的标准，切实对本单位的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负责。 (4) 按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的要求，安排接触粉尘、噪声、毒物作业工人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 (5) 应在公告栏公布本次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并及时进行网上申报。</p>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 —
现场影像资料	
现场影像资料	

现场影像资料

